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21-002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 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 发行数量和价格
- 发行股票数量:10,218,85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 发行股票价格:35.96元/股
- 2. 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1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并挂牌,公司新增股份自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3. 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 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年9月9日,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票相关的事项。

2. 2020年5月6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

3. 本次发行的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20年8月10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

2020年8月18日,中国证监会核准了《关于核准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980,310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本次发行情况

1.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股票数量:10,218,854股
3. 股票面值:人民币1.00元
4. 发行价格:35.96元/股
5. 募集资金总额:367,469,989.84元
6.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费用:5,769,162.09元
7. 募集资金净额:361,700,827.75元
8.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1. 募集资金验资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0日,获配投资者向主承销商指定账户缴纳了认购款项。

2020年12月31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验证报告》(川华信验[2020]第0093号),该报告结论:经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0日止,国金证券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新华支行1001870836051508511账户已收到认购款人民币367,469,989.84元。

2020年12月31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向公司指定账户划转了认购款项。

2020年12月3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684号),根据该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湘油泵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218,85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35.96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7,469,989.84元,减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769,162.0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61,700,827.75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10,218,854.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51,481,973.75元。

2. 股份登记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相关事宜的办理。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认为:

(1)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授权,获得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2)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定价及股票配售过程及发行对象的选取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2号)、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符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3)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符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中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2号)、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中国证监会报备之发行方案的要求,本次发行合法、有效。

2. 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授权、批准和核准,本次发行的询价、配售过程及发行对象符合《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发行结果公平、公正,发行人询价及配售过程涉及的有关法律文件真实、合法、有效。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序号	机构	产品	获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130	14,999,994.80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清洁能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5,216	24,999,967.36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顺享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617	1,999,987.32	6
合计		834,263	29,999,989.60	6	

证券代码:002826 股票简称:易明医药 公告编号:2021-002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大股东周旋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期限	债权人	用途
周旋	否	144	10.03%	0.75%	否	否	2020年7月15日	2021年7月14日	2022年1月14日	18个月	华安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	144	10.03%	0.75%	—	—	—	—	—	—	—	—

二、大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情况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大股东周旋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期限	债权人	用途
周旋	否	144	10.03%	0.75%	否	否	2020年7月15日	2021年7月14日	2022年1月14日	18个月	华安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	144	10.03%	0.75%	—	—	—	—	—	—	—	—

二、大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21-006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概述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于2020年12月0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份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公司拟以支付现金并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的方式,购买上海长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云南变压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变电气”或“标的公司”)54.97%的股权以及其他股东所持标的公司的部分股份。

具体内容分别详见2020年12月03日、2020年12月17日、2020年12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份收购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02)、《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07)、《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

二、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相关机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具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相关交易方案尚未签署任何正式协议,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方案尚需进行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且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本次筹划的交易事项最终能否顺利实施及具体实施进度存在不确定性。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华通热力 公告编号:2021-007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股东中山通用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号),公司特定股东中山通用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通用投资”)拟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等方式在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000,000股(占公司股本20.657,320股的19.5%)。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中山通用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鉴于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经届满,现将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情况

减持计划期间内中山通用投资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减持计划期间内中山通用投资未减持公司股份。

减持计划期间内中山通用投资未减持公司股份。